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 陽 鋁 業
洛 陽 樂 川 鋁 業 集 團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CMOC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
及
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項下之
持續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批准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洛鋁控股與寧德時代訂立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協議期限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據此(i)洛鋁控股集團同意出售，而寧德時代集團同意購買金屬產品，包括銅、鈷及鎳產品；及(ii)洛鋁控股集團同意購買，而寧德時代集團同意出售鎳產品。於本公告日期，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尚未簽署，一旦訂立確定性協議，本公司將適時作出公告。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批准本公司與KFM控股及KFM Mining (均為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 訂立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協議期限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據此(i)洛陽鋁業集團同意購買，而KFM集團同意出售銅鈷產品；及(ii)洛陽鋁業集團同意出售，而KFM集團同意購買設備及材料。於本公告日期，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尚未簽署，一旦訂立確定性協議，本公司將適時作出公告。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寧德時代為本公司主要股東。KFM控股由本公司及寧德時代最終分別擁有75%及25%股權，而KFM Mining為KFM控股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寧德時代、KFM控股及KFM Mining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i)洛鋁控股集團與寧德時代集團之間的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及(ii)洛陽鋁業集團與KFM集團之間的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i)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項下交易；及(ii) 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項下交易之建議年度上限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均高於0.1%但低於5%，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

I. 寧德時代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批准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洛鉬控股與寧德時代訂立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協議期限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於本公告日期，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尚未簽署，一旦訂立確定性協議，本公司將適時作出公告。

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之主要條款

訂約方	(a) 洛鉬控股；及 (b) 寧德時代
期限	自協議簽訂之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主體事項	(i)洛鉬控股集團同意出售，而寧德時代集團同意購買金屬產品，包括銅、鈷及鎳產品；及(ii)洛鉬控股集團同意購買，而寧德時代集團同意出售鎳產品。
後續協議	洛鉬控股集團與寧德時代集團將根據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訂明的原則，就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各項交易訂立具體後續協議（「寧德時代後續協議」）。
定價政策	(1) 就洛鉬控股集團向寧德時代集團提供的產品

各方同意，寧德時代集團在各寧德時代後續協議項下採購的每批產品的價格將根據市場化定價原則釐定，惟可進行若干調整，主要涉及資金成本、基本價格系數釐定、水份含量、金屬含量百分比及金屬雜質元素含量。經雙方公平合理協商後確定，以確保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根據寧德時代後續協議，若寧德時代集團應就部分交易支付預付款，洛鉬控股集團應就該等預付款支付利息。利率將由合同雙方綜合考慮各自融資成本、存款資金收益，並結合美聯儲利率走勢觀點等因素，經友好協商後擬定。

(2) 就洛鉬控股集團向寧德時代集團採購的產品

各方同意，洛鉬控股集團在各寧德時代後續協議項下採購的每批產品的價格將根據市場化定價原則釐定，惟可進行若干調整，主要涉及資金成本、基本價格系數釐定、水份含量、金屬含量百分比及金屬雜質元素含量。經雙方公平合理協商後確定，以確保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年度上限及釐定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之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 年度上限 (美元)
洛鉬控股集團向寧德時代集團銷售產品	260,000,000
洛鉬控股集團向寧德時代集團採購產品	10,000,000
洛鉬控股集團向寧德時代集團支付的與預付款相關的利息	80,000,000

上表所載年度上限乃經計及下列因素後釐定：(i)本集團於未來的銅、鈷及鎳產品之估計產量；(ii)寧德時代集團對洛鉬控股集團所提供銅、鈷及鎳產品之預期需求；(iii)洛鉬控股集團對寧德時代集團所提供鎳產品之預期需求；及(iv)銅、鈷及鎳的價格及需求的劇烈波動。

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寧德時代乃全球領先的新能源創新科技公司，且為中國電池行業的領先企業。銅、鈷及鎳為戰略性關鍵電池材料。通過訂立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本公司將能夠加強與寧德時代集團的戰略合作關係，亦有助於本集團制定其產業佈局。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II. KFM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批准本公司與KFM控股及KFM Mining（均為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訂立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協議期限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於本公告日期，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尚未簽署，一旦訂立確定性協議，本公司將適時作出公告。

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之主要條款

訂約方	(a) 本公司； (b) KFM控股；及 (c) KFM Mining
期限	自協議簽訂之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主體事項	(i) 洛陽鉬業集團同意購買，而KFM集團同意出售銅鈷產品； (ii) 洛陽鉬業集團同意出售，而KFM集團同意購買設備及材料。
後續協議	洛陽鉬業集團成員公司與KFM集團將根據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訂明的原則，就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各項交易訂立後續協議（「 KFM後續協議 」）。

定價政策

(1) 就洛陽鉬業集團向KFM集團採購的產品

各方同意，洛陽鉬業集團在各KFM後續協議項下採購的每批產品的價格將根據市場化定價原則釐定，惟可進行若干調整，主要涉及資金成本、基本價格系數釐定、水份含量、金屬含量百分比及金屬雜質元素含量。經合同方公平合理協商後確定，以確保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根據KFM後續協議，若洛陽鉬業集團應就部分交易支付預付款，KFM集團應就該等預付款支付利息。利率將由合同方綜合考慮剛果(金)當地法規要求與融資成本、存款資金收益，並結合美聯儲利率走勢觀點等因素，經友好協商後擬定。

(2) 就洛陽鉬業集團向KFM集團提供的設備及材料

洛陽鉬業集團在各KFM後續協議項下出售的每批設備及材料的價格將根據市場售價、實際品質情況及交貨方式等因素，增減相關物流環節費用，對合同價格進行調整。如無可比市場價格，則應按照合理成本加上合理利潤的原則確定，經合同方公平合理協商後確定協議價格，以確保以上交易有關價格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年度上限及釐定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之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 年度上限 (美元)
洛陽鉬業集團向KFM集團採購的產品	670,000,000
洛陽鉬業集團向KFM集團提供的設備及材料	120,000,000
KFM集團向洛陽鉬業集團支付的與預付款相關的利息	10,000,000

上表所載年度上限乃經計及下列因素後釐定：(i)KFM集團於未來的銅鈷產品之估計產量；(ii)本集團對KFM集團所提供產品之預期需求；(iii)KFM集團對本集團所提供設備及材料之預期需求；及(iv)銅及鈷的價格及需求的劇烈波動。

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Kisanfu銅鈷礦(「KFM」)為全球最大、品位最高的未開發的鈷銅礦之一。通過訂立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本公司將確保本集團日常業務的穩定性，並滿足本集團日後不時之需求，符合本集團之整體利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III. 內部監控措施

為有效實施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及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本公司已採納以下內部監控措施：

(1) 本公司已指定特定部門監察所提供或購買產品之市場價格。

- 就洛鉬控股集團根據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向寧德時代集團提供產品而言，該部門將：(i)於訂立各寧德時代後續協議前在網站<https://www.lme.com/>、<https://www.fastmarkets.com/>及<https://www.mysteel.net/>上每日檢查銅、鈷及鎳產品(該等產品具有洛鉬控股集團所提供的產品之類似質量)之報價；及(ii)檢查洛鉬控股集團不時向其他第三方提供之銅、鈷及鎳產品之最終合約價格；及
- 就(i)寧德時代集團根據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向洛鉬控股集團提供產品，以及(ii)KFM集團根據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向洛陽鉬業集團提供產品而言，該部門將：(i)於訂立各寧德時代後續協議及KFM後續協議前在網站<https://www.lme.com/>、<https://www.fastmarkets.com/>及<https://www.mysteel.net/>上每日檢查銅、鈷及鎳產品(該等產品具有KFM集團向洛陽鉬業集團所提供的產品之類似質量)之報價；及(ii)檢查第三方不時向洛陽鉬業集團所提供銅、鈷及鎳產品之最終合約價格。

- (2) 本公司之核數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就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及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項下之定價原則、交易條款及擬議年度上限進行年度審閱。

IV.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寧德時代為本公司主要股東。KFM控股由本公司及寧德時代最終分別擁有75%及25%股權，而KFM Mining為KFM控股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寧德時代、KFM控股及KFM Mining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i)洛鉬控股集團與寧德時代集團之間的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及(ii)洛陽鉬業集團與KFM集團之間的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i)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項下交易；及(ii) 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項下交易之建議年度上限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均高於0.1%但低於5%，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

鑒於林久新先生及蔣理先生均在寧德時代及／或其聯繫人任職，為避免潛在利益衝突，故彼等各自已在批准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及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中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於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或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擁有重大權益或於寧德時代及／或其聯繫人擔任任何職務而要求彼等就有關董事會決議中放棄投票。

V. 一般資料

洛鉬控股

洛鉬控股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乃根據香港法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KFM控股

KFM控股為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其由本公司及寧德時代最終分別控制75%及25%權益，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KFM Mining

KFM Mining為一家在剛果民主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其為KFM控股之附屬公司，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其主要從事採礦及加工業務。

寧德時代

寧德時代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股票代碼：300750）。其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動力電池及儲能電池。於本公告日期，寧德時代間接擁有本公司24.68%的股權。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在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在聯交所（股份代號：03993）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3993）之主板上市及交易。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為鴻商產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基本金屬、稀有金屬的採、選、冶等礦山採掘及加工業務和礦產貿易業務。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寧德時代」	指	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寧德時代持續關連交易」	指	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洛鉬控股集團與寧德時代集團之間的交易
「寧德時代集團」	指	寧德時代及其附屬公司、聯繫人及聯屬人士
「寧德時代產品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	指	洛鉬控股與寧德時代將簽訂的《商品購銷框架協議》

「洛陽鉬業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KFM集團除外)
「洛鉬控股」	指	洛陽鉬業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洛鉬控股集團」	指	洛鉬控股及其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洛陽欒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及H股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以及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KFM持續關連交易」	指	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洛陽鉬業集團與KFM集團之間的交易
「KFM集團」	指	KFM控股及KFM Mining以及其各自之附屬公司
「KFM控股」	指	香港KFM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分別由本公司及寧德時代最終控制75%及25%權益
「KFM Mining」	指	CMOC KISANFU MINING SARL，一家在剛果民主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KFM控股的附屬公司
「KFM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KFM控股與KFM Mining將簽訂的《商品購銷框架協議》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倫金所」	指	倫敦金屬交易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此外，「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附屬公司」、「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控股股東」、「百分比率」、「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袁宏林
董事長

中國河南省洛陽市，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孫瑞文先生及李朝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袁宏林先生、林久新先生及蔣理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友貴先生，嚴冶女士及李樹華先生。

* 僅供識別